

MILU AIRREN
麋鹿爱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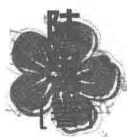


陆宝
[著]

天津出版传媒集团

 天津人民出版社

MILUAIREN
麋鹿爱人



天津出版传媒集团

 天津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麋鹿爱人 / 陆宝著. — 天津: 天津人民出版社,
2016.4

ISBN 978-7-201-10008-1

I. ①麋… II. ①陆…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5)第314886号

麋鹿爱人

著 者: 陆 宝

出 版 人: 黄 沛

责任编辑: 刘子伯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710mm×1000mm 16开 印张: 17 字数: 250 千

印 刷: 北京欣睿虹彩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16年4月第1版 2016年4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201-10008-1

定 价: 26.80 元

天津人民出版社 天津市和平区西康路35号 邮政编码: 300051

邮购部电话: (022) 23332469

网址: <http://www.tjrmcbs.com.cn>

电子邮箱: tjrmcbs@126.com

目 录



序	年少的时光, 爱和自私	1
楔 子		5
第一章	命中注定	9
第二章	命运好幽默	23
第三章	所有爱的人都沉默	43
第四章	春光扰人	61
第五章	命运的齿轮	75
第六章	情敌	93
第七章	冬日暖阳	111
第八章	你是我心中一句惊叹	129
第九章	咫尺天涯	147
第十章	重生	167
第十一章	躲不过的烟雨朦胧	183
第十二章	如果还有明天	201
第十三章	时光逆转	219
第十四章	最终话	237
番外		251





序 年少的时光，爱和自私





看完陆宝的这部小说，已是夜深人静。头顶的风扇仍在孜孜不倦地运作，室友们的轻微的鼾声也渐渐响起，而我趴在书桌上，凝视着台灯孤独的灯光，陷入了沉思。

故事里，少年时代的顾博旭曾感叹过一句话：这些人都爱得太自私了。他还说，其实最好的爱不是占有，而是成全和宽容。

其实道理我们都懂，但真正能做到的，又有几人？

我一直认为，人性本自私，没有任何付出，是不求回报的，所有的爱，都是掺杂着自私的。

当你一个人投之以微笑，必定也是希望对方报之以微笑；你待那人好，将心比心，自然也希望对方待你好。即便是我们心目中最无私伟大的父母，他们也是希望我们能够孝顺健康，有空时能够多去陪陪他们的……

金无足赤，人无完人。我喜欢这部小说，除了喜欢它曲折感人的故事情节，更喜欢故事里那些真实的、有着这样或那样缺点的人们。

都说小说源于生活，而又高于生活。也许我们终其一生，都无法感受到故事里那些刻骨铭心的爱恨，都未曾经历过故事里如此跌宕起伏的人生，但我们必定能在这个故事里，找到我们自己的缩影。

不论是生活艰苦却仍积极面对的女主角夏箜，为所爱之人与梦想而奋斗却又时而会退缩逃避的男主角温宇宸，还是为爱步步相逼却被爱所困的女配角林施施……我们都能从这些形象鲜活丰满的人物中看到自己。

当然，其他的角色诸如冯漾、夏朗、顾博旭、冯倩等等，也是如此，在此我便不一一介绍了，还是等大家看书后慢慢感悟吧。

陆宝讲述的这个故事，时间跨度有点长，所以我在开头提到顾博旭时，特地加了“少年时代”四个字——年少的我们，无所畏惧。

年少时光一去不复返，爱与被爱，伤害与被伤害，最终都被时光的尘埃掩埋。后来被迫分离的人都久别重逢了，后来执迷不悟的人都另寻所爱了，后来永远在骚动的人都得到了偏爱……故事的结局，无疑是圆

满的。然而，还是难免有些唏嘘。

那些算不得美好，却充满了难忘回忆的年少时光，永远只能活在回忆里了。

我们最终，都不得不与我们的青春，我们单纯的年少时光挥手告别。会遗憾吗？也许会。但我们不要让自己后悔，不要让我们的青春成为黑历史。

认识陆宝，已经很长一段时间了，几乎是从我刚开始写作，就认识她。

看她的第一本书，是《你来自哪个星座》，后来又陆续看了几本，故事有趣，文笔老练，总不会让我失望。

偶尔我会想，她写的，大概不仅仅是一个故事，还是一段人生，一个绝处逢生最终开出了花儿来的励志人生。

她的文笔打动了我。

希望也同样能够打动你。

Waiting同学（人气期刊杂志作者）

2015年7月11日





楔子





靠海的城市一进入夏季就变得十分闷热与潮湿。与那些出海纳凉的人们不同，格德海景大厦顶楼的旋转餐厅内，西装笔挺或者礼服裙摇摆的男男女女们正举着红酒杯一边谈笑一边鸟瞰整座城市的夜景。

“我去一下洗手间。”西角落的桌子上，一位妆容精致的女子朝坐在自己对面的年轻男人笑了笑，然后拎着化妆包朝洗手间的方向走去。

男人独自举着酒杯微微晃了晃，酒液映衬下的世界已微醺，像足了一个完美的假象。耳边传来簌簌的声响，谁腕上或脚踝上的环佩叮咚作响。男人有些激动地抬起了头，映入眼帘的却是一张陌生女子的脸。

“先生，需要心理咨询么？”女子问。

女子海藻般浓密的长发卧在肩头，算不上漂亮却格外清秀的一张脸，她不施粉黛，穿着棉质的长裙，手上和脖子上都挂着银质的饰品，所以才会发出那般的声响。她的打扮与餐厅内的上流氛围格格不入，却让男人恍惚了。

“先生，需要心理咨询么？”女子又重复了一遍。

男人回过神来，点了点头答：“好。”

女子坐下来，将手中的一副扑克牌交到男人手中，让他随意将牌混合叠放。待所有的步骤全部完成后，女子拿着男人刚从牌阵中抽出的三张牌，翻开第一张便是魔术师。她轻声问：“先生想要咨询什么呢？”

她的声音穿过男人耳蜗的鼓膜，软得像棉花糖。

鬼使神差地，男人垂下眼皮问：“我日思夜想的人，我什么时候可以再见到她？”

女子好像并不意外于他的问题，她轻轻一笑，“只要你愿意相信自然的力量，就可以创造新的开始，你们也就能重逢了，也许今天就可以呢。”

男人慢慢靠近她，近距离地盯着她的脸看了半晌，然后嗤声一笑，似是嘲笑她的解读，也似是在嘲笑自己的妄念。

“多少钱？”男人掏出自己的钱包，准备付钱。



“先生，还有两张牌……”女子失了刚才的沉静，似乎有些着急了。

“我想念的那个人早就死了，各行各业都不容易，说吧，刚才的心理咨询多少钱？”男人继续问价钱。

女子问：“先生说那个人死了，是怎么死的呢？先生亲眼见她死的吗？就算是亲眼所见，那先生听过置之死地而后生这句话么？”

女子因为说话语速过快而有些微喘。

男人眉眼突然漾开一丝笑，慢慢地，他的表情又变得认真起来，他说：“你很像一个人，她也喜欢强辩，就怕别人不信她的话，喜欢将头发披散在肩上，喜欢戴银饰，喜欢这些神神道道的东西。”

“像那个死去的人？”女子的声音又变得平静下来。

“其实她在我心中永远是活着的。”男人一仰头，将杯子中的红酒一干而尽。

“小姐，这是我的位置。”这位置原本的主人从洗手间回来，已是另一副妆容，红唇更加鲜艳，眼线更加魅惑。

“施施，她是这家餐厅的心理咨询师。”男人解释道。

“你什么时候也开始信这些。”林施施不以为意，一转身态度轻蔑地问还坐在椅上的女子，“你都会些什么？”

“那帮我咨询一下最近的职业发展吧。”林施施坐下来，一派女王架势。

男人正打算阻止，却被林施施一记眼神给扫了回去。林施施的醋劲很大，她只是来挑衅的。

林施施一巴掌打过去，尖锐的指甲划破了女子的脸颊，留下一道血印。男人坐不住了，他立刻挡在那女子身前，抓住林施施的手腕，制止她疯狂的行为。

“我是你女朋友！你居然帮着她？她诅咒我哎。”林施施气急了，名媛的端庄贤淑全然不见，此刻的她看起来就像一个泼妇。

女子躲在男人背后，身体微微颤抖着，她的长发挡住脸，旁人看不





清她脸上的神色，所以不知她身体的颤抖是因为害怕还是激动，亦或者是别的情绪。

这家餐厅内的记者正举着一台DV捕捉这个经典的瞬间，也许旁人不能认全这三个人的身份，可是作为媒体人，他一眼就认出了这三个主角：首席珠宝设计师温宇宸、珠宝大王的独生女林施施，以及一直活跃于各大网站论坛与时尚杂志上的心理咨询师CiCi。

这边在骚动，外面却是惊动。很多人像无头苍蝇一样乱跑，口中喊着：“救命啊，着火了，着火了！”

平日里越是道貌岸然的人在灾难面前越是显得胆小怯弱。他们争先恐后地涌向逃生通道，红光烧红了半边天。

微风拂过，一个年轻女子停住脚步望着大屏幕上的人。她褪下头上的帽子，再面无表情地望着周遭流动的一切。

她就是CiCi，还有另一个名字，叫夏箏。

“我回来了，带着我刻骨铭心的爱情。”



第一章 命中注定





夏箬见到温宇宸的第一眼便是命中注定。

十六岁的少女身高刚好到十八岁少年胸口，那个离心脏最近的地方。所以当温宇宸将夏箬护在怀中的时候，夏箬听着他胸口磅礴有力的心跳声，脸立刻就红了。

“你家住哪儿？我送你回去。”温宇宸将自己的外套往夏箬身上一裹，口气不容置疑。

夏箬手指指了一个方向，然后结结巴巴地说：“住在石光路。”

温宇宸眉头皱了皱，似是联想到了什么。当夏箬有些忐忑地坐在他自行车后座上时，他还是忍不住开口问道：“你是不是很缺钱？”

他的后背被风鼓起，像一只小帆船一样穿过路边高大的梧桐树。

“不是。”夏箬很快回答他。

“那为什么要去偷人家钱？”温宇宸想到刚才那一幕，眉头不禁又深深皱了起来。

刚才温宇宸抱着一叠高考的复习资料走出校门，昏暗的光线下，他瞥见几个不良青年将一个瘦弱的女孩子逼进了一条无人的窄巷，虽然看不清女孩的脸，却隐约看到女孩穿着他们学校的校服。

温宇宸想都没想便冲进了巷子里。

只见那几个不良青年中个子最高的男生一把捏住女孩的下颚，将她往后推，使她的后背靠在满是青苔的墙上，口中还一直骂骂咧咧：“叫你偷我的钱，真是活腻了！”

几个男生一齐围上去，脸上露出猥琐的笑容。他们便是青城中学里有名的“黑帮组织”，无恶不作，可是由于年龄都未满十八周岁，警察也不会拿他们怎么样。

在这样的情况下，无论是哪一个见义勇为的人，都会奋不顾身地去帮那个女孩的，无论原因是什么。

温宇宸家里就是开跆拳道馆的，这些小混混加起来也不是他一人的

对手。

她蜷缩在墙角，像一只受伤的猫，他便起了怜悯之情，将她护在怀中迅速离开这个地方。

而对于温宇宸的第二个问题，夏箬也回答得非常迅速：“我没有去偷，我只是去拿回不该属于他们的钱而已。”

“那钱该属于谁？”温宇宸觉得这个学妹的回答很有趣，便接着问。

“我同学啊。”夏箬的语气理所当然。

她知道温宇宸听不懂，所以又详细解释说：“这几个混蛋在学校后门开了一家小饭馆，看我同学好欺负，就逼迫他每天去吃饭，他们的饭菜又贵又难吃，不过这也就算了，更过分的是，他们还问我同学‘借些钱花花’，谁都知道他们所谓的借就是有去无回啊，我同学家境又不富裕，钱包是被他们硬抢走的。”

“所以你就偷偷去帮你同学将钱包拿回来，结果被他们撞见了？”温宇宸总算理清了来龙去脉，随后朗声一笑道：“看你样子弱不禁风的，还挺侠义。”

“那是。”夏箬得意扬扬地说。

两个人聊着聊着，便到了石光路。这一片是老式住宅区，东倒西歪的电线杆与低矮潮湿的弄堂砖瓦房簇拥在一起。这里就是鼓镇有名的贫民区，住在这里的人们从事着鼓镇最低下卑微的工作，他们的生活见不得光，他们最大的美梦就是指望这里赶快拆迁，到时他们就能得到一大笔安置费离开这个鬼地方了。

“你把我送到这里就好，我自己进去。”刚到十字路口，夏箬就从温宇宸的单车后座跳了下来，神情有些慌张。

这次温宇宸没有再问为什么，每个人都有自尊心，她是不想让他看到她生长的环境吧。

“好，那你自己小心。”温宇宸轻轻笑了笑，将单车掉了个头，转头的那一刹那，路灯昏黄的光线扫在她身上，温宇宸居然清晰地看到了



她校服上绣着的小字：一年三班，夏箏。

夏箏，夏天的风筝，寓意很美的名字。

夏箏有些痴愣地望着温宇宸远去的背影，突然想起人家救了她，她却连别人的名字都不知道，一句谢谢也没说。不过乐于当英雄的男孩子是不会介意这么微不足道的事情的吧。

她晃了晃脑袋，然后唇角翘起满足的笑容，可是这样的笑在她转身后的刹那便僵硬在了脸上。

平日里拥挤此刻却空空荡荡的巷子里，一个约莫十三四岁的男孩站在那里，眼睛直勾勾地盯着她。

“小朗，你怎么会站在这里？这里风大，快回去。”夏箏走到那男孩面前说。

“作业写完了吗？今天老师讲的课你是不是都懂？”夏箏起初没发觉夏朗的不对劲，试图牵他的手时才发现，他的手冰凉得没有一丝温度。

“小朗，你怎么了？”夏箏吓了一跳。

“姐，那个男生是谁啊？”夏朗的语气阴森森的，与他的手一样，一丝温度都没有。

“谁？什么男生？”夏箏下意识地想躲避这个话题。

“我都看见了，你坐在他单车后面，他还冲你笑了，他是谁啊姐姐？”夏朗晃着她的手，非常固执地要问出一个答案。

就在夏箏快要没办法应付的时候，突然不远处传来中年妇女的喊声：“你们俩站在那里做什么？外面风大，快进来。”

是妈妈。夏箏如释重负地呼出一口气，然后赶紧迎着那喊声跑进了屋子。

方方正正的小前厅内，厨房和餐厅连在一起，虽然破旧，但是依然难抵挡一家人在一起吃饭的温馨，这样的温馨时刻一直持续到夏箏的父亲回来便戛然而止了。

那个酗酒的男人是一家物流公司的货车司机，平日里不喝酒的时候对夏箬也只是冷漠，不闻不问，可是一旦喝了酒，夏箬便成了他发泄的工具，可是他对夏朗却是截然不同的态度。这也不完全是重男轻女，主要是因为夏箬的妈妈年轻时曾误入风尘，嫁给这男人之后才从良。

夏箬的爸爸疑心病很重，再加上夏箬长得既不像爸爸也不像妈妈，所以她爸爸便认定了她不是自己的孩子。

夏父浑身的酒气，走路踉踉跄跄，他唇角扯了扯：“在吃饭啊。”

夏母木讷地点了点头，他径直走向房间的方向，大家都松了一口气，却在他走到夏箬身后时脚步突然顿住，随即，他一把揪住夏箬的头发，扯下了她头上的发卡。

“我赚钱那么辛苦，你却买这些无用的东西，你这个赔钱货！”夏父一边说着一边对夏箬拳打脚踢，从夏箬面露痛苦却隐忍不发的样子来看，他下手是没轻重的。

“别再打了，发卡是我买给她的。”夏母扑上去，用自己的身体抵挡夏父的拳头。

夏父并没有因为夏母就停止施虐，反而下手更重了。一旁坐着的夏朗面无表情地看着这一切，这一切对他而言早已司空见惯，平常得不能再平常，他仿佛麻木。

“你别打了，她是我们的女儿，人心都是肉长的，难道你不心疼吗？”夏母的声音里带着浓重的哭腔。

“她是你的女儿，不是我的！”夏父歇斯底里的吼声夹杂在拳头落下的闷声里，他的面目变得十分可怖。

“我替你白养了这么多年女儿，还供她上学，打一下都不可以吗？”

夏朗丢下筷子，跑进了厨房，母亲好像还在断断续续地说着什么，在夏朗耳中全部变成了呜呜咽咽的讨饶声，他再跑回餐桌前时，手里握着一把明晃晃的菜刀。

“小朗，你做什么？”夏母最先发觉，她想要夺走夏朗手中的菜

